

臺北市112學年度國民小學現職教師閩南語認證（字音字形）增能研習 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

- （一）臺北市112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計畫。
- （二）臺北市國教輔導團語文領域本土語文輔導小組112學年度工作計畫。

二、目的

- （一）增進閩南語之使用能力鼓勵全民學習，以利閩南語教學、傳承及推廣。
- （二）增加教師閩南語字音字形之專業能力。
- （三）提升教師閩南語之聆聽、說話、標音、閱讀、寫作能力，並輔導與協助現職教師通過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。
- （四）培育教師具備流利、正確的閩南語語表達、溝通能力，並提供再進修機會，改進教學方法，提升教學品質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- （一）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- （二）承辦單位：臺北市南港區南港國民小學
- （三）協辦單位：臺北市本土語文工作小組、臺北市國教輔導團語文領域本土語文輔導小組

四、研習對象：本市各國民小學現職教師，以能說閩南語並實際要擔任教學者為先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

請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進修網報名(<https://insc.tp.edu.tw>)，於113年7月15日(星期一)下午4點前由學校薦派完成。

採自由報名，各校沒有名額限制，但為增進課程品質，依報名先後順序共錄取80人。

六、實施方式

以實體研習方式辦理，地點於南港區南港國民小學(臺北市南港區惠民街67號)。

七、研習內容及課表如下：

研習日期：113年7月23日(星期二)至7月25日(星期四)，合計3日。

日期 時間	7月23日 星期二	7月24日 星期三	7月25日 星期四
08:30-08:50	報到		
09:00-12:00	臺羅音韻結構（一） 臺北市永建國小 許嘉勇老師	臺羅音韻規律（一） 臺北市永建國小 許嘉勇老師	文白異讀 臺北市永建國小 許嘉勇老師
12:00-13:00	午休		
13:00-16:00	臺羅音韻結構（二） 臺北市永建國小 許嘉勇老師	臺羅音韻規律（二） 臺北市永建國小 許嘉勇老師	漢字的選用原則 臺北市永建國小 許嘉勇老師
16:00-	賦歸		

八、附則

- （一）全程參與研習之教師，由承辦學校依規定核給18小時研習時數證明。
- （二）參加人員請學校核給公（差）假。
- （三）如遇自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，依照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公告辦理停班停課相關事宜，後續補課問題，將另行於學校網頁上公告通知，恕不個別通知。
- （四）研習單位不提供午餐，請學員午餐自理。
- （五）承辦學校不提供停車位，請搭乘大眾運輸工具。
- （六）如有相關疑問，請洽南港國小教務處陳老師：2783-4678 #2106。

九、獎勵：辦理本計畫之工作人員，陳請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依規定給予敘獎。

十、其他：相關工作人員加班時數不受每月20小時之限制。

十一、本計畫陳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准後實施之，修正時亦同。